

113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A1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 南區第一場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3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符合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
- 二、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並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結合學習載具、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促進教學多樣化，進而達成因材施教及適性化教學。
- 三、輔導教師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並培養其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
- 四、呼應 UNESCO 公布的「2030 年教育仁川宣言」，實現包容、公平的優質教育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北區辦公室(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總辦公室(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資訊科技學科中心—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肆、辦理內容

- 一、研習對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轄下高中職教師。
- 二、研習時間：113年3月22日（星期五）下午1:00-4:10。
- 三、研習地點：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藝能館2樓演藝廳，採實體方式辦理。
- 四、授課講師：國立臺南大學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伍柏翰教授。
- 五、研習內容：詳見時程表（附件一）。
- 六、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3月17日(星期日)止，**實體名額150位**，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2. 欲參加人員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



課程代碼：4210569

3. 研習開始前1~2天會發送報名確認信給參與教師，還請留意電子信箱。

4. 欲報名研習之教師，請留意以下資訊：

(1) 請教師自行前往辦理研習地點報到，完成簽到退並全程參加研習，方可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2) 敬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派)代。

(3) 國教署轄下高中職教師交通費由本計畫經費支應，研習當日請於報到處**繳交存摺影本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填寫收據**以利支付交通費。

(4) 非隸屬國教署轄下高中職學校教師交通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實支應。

(5) 若不克出席者，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將機會留給其他教師。

(6) 為響應節能減碳，建議教師以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7) 為響應環保政策，請教師自備環保杯與環保筷。

5. 如有疑義，請洽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承辦人員高小姐、李先生、吳先生，電話：(06)251-4526#361 或 362，公務信箱：elearning@mail.tnssh.tn.edu.tw。

伍、交通指引

研習地點：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藝能館 2F 演藝廳）

地址：704 台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 125 號 電話：06-2514526 轉 361、362

交通方式：<https://www.tnssh.tn.edu.tw/know/tran/>



附件一、A1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南區第一場 時程表

研習日期：113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五)

研習地點：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藝能館 2F 演藝廳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12:30-13:00	報到	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13:00-14:30 (2 節)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自主學習理論與策略	國立臺南大學 伍柏翰 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14:40-16:10 (2 節)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教學模式設計+Q&A	國立臺南大學 伍柏翰 教授
16:10-	賦歸	

/講師簡介/

現職：

國立臺南大學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 副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 圖書館系統資訊組 組長

國立臺南大學 電算中心的網路組 組長

學歷：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博士

研究專長：

數位學習、行動與無所不在學習、活動設計與系統開發、資訊融入教學活動設計與系統開發、知識工程及知識擷取、系統設計與開發、遊戲式學習